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3 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7 名，实际参会董事 7 名。其中，董事长赵强、董事、总经理刘栋、董事、副总经理崔瑞丽、独立董事窦刚贵现场出席会议；董事鲍乡谊、独立董事宋岩视频出席会议；独立董事葛炬委托窦刚贵代为出席会议；公司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由于目前公司董事会战略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空缺一名委员，为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需尽快召开董事会补选专业委员会委员。因此，董事会拟豁免召开本次会议提前发出会议通知的要求，与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023年4月3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选举刘栋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同时，根据《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对董事会战略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调整后委员会组成如下：

战略投资委员会由赵强先生、刘栋先生、葛炬先生组成，由赵强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由刘栋先生、窦刚贵先生、宋岩女士组成，仍由宋岩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由刘栋先生、窦刚贵先生、葛炬先生组成，仍由窦刚贵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4日